



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股票代码：301221

◎ 公告编号：2024-046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光庭信息	股票代码	30122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敦禹	潘自进	
办公地址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港边田一路 6 号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港边田一路 6 号	
传真	027-87690695	027-87690695	
电话	027-59906736	027-59906736	
电子信箱	zhu.dunyu@kotei.com.cn	pan.zijin@kotei.com.cn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217,056,869.48	271,539,974.21	271,539,974.21	-20.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392,656.03	10,253,115.82	10,253,115.82	-230.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908,151.99	5,123,609.84	6,366,125.68	-381.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339,917.68	13,535,420.92	13,535,420.92	109.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46	0.1107	0.1107	-230.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46	0.1103	0.1103	-231.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7%	0.50%	0.50%	减少 1.17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149,567,405.46	2,278,741,226.71	2,278,741,226.71	-5.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78,541,855.45	2,007,817,683.96	2,007,817,683.96	-1.46%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调整 2023 年 1-6 月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扣除优惠”等调整至经常性损益中。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705.69 万元，同比下降 20.06%，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39.27 万元。收入和净利润下滑的主要影响因素如下：

(1) 收入下滑的主要原因为：受行业竞争激烈影响，公司主动优化营销策略，一是随着国内新能源汽车出海化的加速，公司积极进行海外市场的开拓和布局，但短期内尚无明显成效；二是公司提高高附加值的汽车电子软件产品 IP 和解决方案业务比例，降低部分低附加值或毛利较低的订单比例，以实现高质量发展；三是公司继续实施大客户战略，除深入加强与电装集团等合作外，公司深化与主机厂合作，由于主机厂项目金额较大导致部分项目交付周期拉长，对公司上半年营业收入有一定影响。

(2) 净利润为负主要系受日元汇率下跌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失为 2,002.2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724.36 万元，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大。面对日元汇率波动，公司积极与客户沟通，协商调整订单价格，公司选择合适时点结汇，以减少因汇率变化带来的影响。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5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朱敦尧	境内自然人	42.01%	38,906,995	38,906,995	不适用	0
武汉励元齐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0%	6,016,670	6,016,670	不适用	0
武汉鼎立恒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9%	3,233,335	3,233,335	不适用	0
上汽（常州）创新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6%	2,930,108	0	不适用	0
李霖	境内自然人	1.84%	1,702,261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4%	500,343	0	不适用	0
吉林省国家汽车电子产业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53%	488,600	0	不适用	0
朱敦禹	境内自然人	0.42%	390,000	390,000	不适用	0
王军德	境内自然人	0.37%	346,500	259,875	不适用	0
张汉仁	境内自然人	0.27%	251,063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敦尧先生与股东朱敦禹先生为兄弟关系，同时朱敦尧先生为励元齐心和鼎立恒丰执行事务合伙人。报告期内，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一）职工代表监事变更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孙凯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并表决，选举余璨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余璨女士与公司现任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董永先生、刘大安先生共同组成第三届监事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辞职暨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 （二）独立董事变更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汤湘希先生、蔡忠亮先生因个人原因辞任，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4 年 4 月 2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张龙平先生、张云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完成独立董事补选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 （三）股权激励事项

#### 1、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2 年激励计划”）

2024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2022 年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作废 2022 年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 84.15 万股。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 2022 年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总人数调整为 193 人（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184 人、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 9 人），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含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为 66.69 万股（首次授予 63.96 万股，预留部分授予 2.73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 2、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3 年激励计划”）

2024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2023 年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作废 2023 年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 85.00 万股。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 2023 年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总人数调整为 72 人（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53 人、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 19 人），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含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为 76.50 万股（首次授予 69.25 万股，预留部分授予 7.25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募投项目延期及内部投资结构调整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于域控制器的汽车电子基础软件平台建设项目”、“智能网联汽车测试和模拟平台建设项目”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并对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光庭智能网联汽车软件产业园二期部分项目”予以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 2、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及外汇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及外汇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合理改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及外汇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及外汇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 （五）权益分派事项

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2,622,3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9,262,230 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事项经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已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予以派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及《202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 （六）对外投资事项

为进一步落实公司“AI+数字化”发展战略，将人工智能技术积极应用于汽车行业，推动公司从汽车电子软件解决方案供应商向软件智能化的新一代软件企业跨越，经管理层决策及董事长审批同意，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广州光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向武汉卓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目科技”）投资 3,000 万元，公司本次参与认购目标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129.8969 万元，剩余 2,870.1031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卓目科技成立于 2015 年，是一家致力于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研究开发，提供专业的智慧视觉、智慧物联产品的高新技术企业。卓目科技入选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第四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同时也是湖北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之一。

作为一家人工智能产品供应商，卓目科技在图像处理、深度学习、软件开发、云计算、传感器技术、物联网技术等人工智能技术方面都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依靠团队强大的硬件研发、嵌入式系统的算法实现优势，为客户赋能。

卓目科技的核心算法团队擅长将人工智能领域最新技术，结合积累的图像处理和模式识别经验，针对特定的需求进行复杂度裁剪，最终实时运行在低运算能力、低功耗的边缘设备上，实现人工智能的真正落地。

卓目科技由武汉大学、华中科技大学等知名高校的博士、硕士创新创业而建。卓目科技的核心技术人员在人工智能和机器视觉领域已耕耘了十几年，具有很强的嵌入式平台开发优化能力。截至目前，卓目科技拥有发明专利 38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 项，外观设计专利 4 项，软著证书 71 项，商标证书 12 项。

凭借不断增强的创新能力、成熟灵活的定制能力，卓目科技与用户、科研院所、生产厂家密切合作，践行“服务祖国、服务社会、服务客户”的价值理念，努力提升产品品质，缩短交付时间，赢得了客户的信任和赞誉。未来，卓目科技将继续秉持“关注国家和社会需求，提供有竞争力的解决方案与服务，为客户创造最大价值”的使命。

截至本报告期出具日，卓目科技已完成了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敦尧

2024 年 8 月 16 日